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2日刊發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第一份通告**」)，當中載有供股東於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於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長安街88號中國人保大廈召開2021年臨時股東大會審議的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1年11月12日及2021年12月13日通函(「**第一份通函**」)及補充通函內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茲補充通告臨時股東大會將按原計劃舉行，除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2日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還將審議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選舉張濤先生為公司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羅熹
董事長

2021年12月13日

附註：

1. 除新提呈的決議案及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順序相應調整外，日期為2021年11月12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所載決議案並無任何其他變動。有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審議的其他決議案的詳情及其他相關事宜，請參閱本公司2021年11月12日刊發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
2. 由於新增決議案乃於寄發第一份通告後提呈，故連同第一份通函寄發之第一份通告及代理人委任表格(「**原代理人委任表格**」)並未包括本補充通告所載之新增決議案。就此而言，本補充通告隨附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所用之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
3. 倘股東未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原代理人委任表格，而其有意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其須提交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股東不應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 原代理人委任表格。**股東如已提交隨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12日之通函附奉之原代理人委任表格，務請注意：**
 - (a) 倘未有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則原代理人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將被視作該股東提交之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根據原代理人委任表格獲股東所委任之代理人亦將有權對第一份通告所指之決議案以外臨時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包括本補充通告所載之第1項普通決議案。
 - (b) 倘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則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將撤銷及取代該股東早前提交之原代理人委任表格。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將被視作該股東提交之有效代理人委任表格。
 - (c) 倘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少於24小時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或倘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提交但填寫有誤，則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所述之代理人委任將會無效。根據原代理人委任表格(若填寫正確無誤)獲股東委派之代理人亦將有權按上文(a)所述之方式投票，猶如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尚未提交至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因此，股東務請審慎地填妥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並在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
4. 根據本公司2021年11月12日刊發的2021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本公司將於2021年11月29日(星期一)至2021年12月29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擬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H股股東，

最遲須於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5. 有權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理人無需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代表有關股東。
6.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理人，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股東為法人，委任檔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7. H股股東最遲須於是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即2021年12月28日(星期二)(或有續會的情況下則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前將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理人經修訂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8.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是次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應出示其法人之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決議的複印件始可出席會議。
9.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在臨時股東大會上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是次補充通告內的所有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10. 臨時股東大會預計需時半日。股東(親身或其委任代理人)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之交通和食宿費用自理。
11. 若屬聯名股東，則級別較高的股東所作出的投票(無論親身或通過其委任代理人)將被接納，而其他聯名股東之投票將被排除；並且就此而言，級別的高低將取決於相關聯名股東的名字在股東名冊中所登記的前後順序。
12. **疫情防控工作之相關提示事項：**考慮到當前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需提示外地來京參會人士關注會議召開期間北京市疫情防控的有關規定和要求。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羅熹先生、王廷科先生及李祝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清劍先生、苗福生先生、王少群先生、喻強先生及王智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崔歷女士、陳武朝先生及徐麗娜女士。